

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在控股子公司之间调剂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担保额度调剂情况概述

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及实际经营需要，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予的担保额度内，将其他控股子公司尚未使用的担保额度调剂 15 亿元至全资子公司珠海富山爱旭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爱旭”）使用。

二、原担保额度分配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 2022 年 5 月 30 日召开的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子公司为其他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 180.00 亿元的担保，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申请融资业务发生的融资类担保以及日常经营发生的履约类担保，有效期自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各控股子公司具体担保额度安排如下：

序号	被担保方	权益比例	担保额度上限 (亿元)	担保用途
1	广东爱旭科技有限公司	100%	15	金融机构授信业务
2	珠海富山爱旭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100%	30	金融机构授信业务
3	浙江爱旭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100%	85	金融机构授信业务
4	天津爱旭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100%	45	金融机构授信业务
5	深圳赛能数字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100%	5	金融机构授信业务
	合计	-	180	-

在上述担保额度内，公司可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在公司董事长审批后将担保额度

在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各主体间作适度调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30 日发布的《关于 2022 年度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6）。

三、本次担保额度调剂情况

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和实际经营需要，经公司董事长审批，将公司及其他子公司为浙江爱旭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度从 85 亿元调整为 74 亿元，为深圳赛能数字能源技术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度从 5 亿元调整为 1 亿元，将上述 15 亿元担保额度调剂给珠海爱旭使用，即公司及其他子公司为珠海爱旭提供的担保总额度从 30 亿元调整为 45 亿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被担保人	原担保分配额度	本次调剂担保额度	调剂后担保额度	已使用担保额度	调整后可使用担保额度
广东爱旭科技有限公司	15	0	15	9.2	5.8
珠海富山爱旭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30	15	45	25	20
浙江爱旭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85	-11	74	59.46	14.54
天津爱旭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45	0	45	39.07	5.93
深圳赛能数字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5	-4	1	0.5	0.5
合计	180	0	180	133.23	46.77

四、累计对外担保金额

截至本公告发布日，公司为子公司、子公司为其他子公司累计提供且尚在存续期的担保总额为 133.23 亿元（不同担保主体对同一融资事项分别提供担保的，担保金额不重复计算），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62.16%。

截至本公告发布日，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14 日